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诚迈科技，证券代码：300598）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10月11日、10月14日、10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的波动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

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以子公司股权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并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取消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取消将该投资事项议案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投资事项后续还可能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2、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9-076）。2019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20 万元-618 万元，同比下降 37%-47%。

3、截至公告日收盘，公司市盈率（动）为 2931，软件服务行业平均市盈率（动）为 127，公司市盈率（动）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数据来源于东方财富网）。

4、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拟与宁波瑞峰签订〈股票减持事宜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该事项还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续还可能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5、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以下简称“Scentshill Capital I”）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 11,652,340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57%；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以下简称“Scentshill Capital II”）Scentshill Capital II 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 952,860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9%。其中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2019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2019 年 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5%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6、股东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观晨”）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南京观晨本次拟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968,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1%。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 2019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7、股东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国和”）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上海国和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6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00%。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8、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及公司在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披露的公司在经营中可能存在的行业市场发展波动的风险、客户相对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的具体内容。

9、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10、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